

采购清单

序号	品名	采购标的	单价	数量	单位	总价	技术参数
采购单位		西安市鄠邑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		备案函号		ZCBN-鄠邑区-2024-00094	
项目名称		2024年对鄠邑区24条城区排水管网实施机械清淤项目					
财政拨款		¥ 1,999,470.00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¥ 0.00	
其他财政资金		¥ 0.00		保障性资金		¥ 0.00	
1	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	易积水路段机械清淤	1,999,470.00	1	项	1,999,470.00	1、2024年拟计划对鄠邑区24条排水管道进行清淤。清淤主管道总长43994米，过路管总长1372米，检查井1483座，雨水口1743座。主要清理疏通排水主管道、连接管、预留支管、雨污检查井及雨水口的杂物、淤泥等。采取机械为主、人工为辅的形式。2、施工前，准备安全警示标志、标识、施工防护用品、检测仪器、送风通风设备等。施工过程中，根据排水管道内具体情况实施高压疏通机械设备清理管道，最后人工清理检查井、雨水口及连接管内杂物、淤泥并装车外运。施工结束后，对清淤路段进行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，期限为6个月。3、根据《城镇排水管道和泵站维护技术规程》中对排水管道疏通养护的标准要求，结合我区排水管道日常管理现状，本项目排水管网疏通的标准为：管道疏通后，内部淤泥深度不大于管径的十分之一，检查井及雨水井淤泥深度不大于50mm。4、管道清理完毕后，淤泥垃圾日产日清，装车外运，及时清洗路面，确保管道畅通无淤积。5、验收完毕后，质保期内（6个月）检查井、雨水口无溢流现象，否则对溢流路段无条件进行清理疏通，以确保排污管道畅通无阻。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
5							
---	--	--	--	--	--	--	--